

天然气导热油锅炉；更换额定热功率 2.4MW 的天然导热油锅炉（合计热功率 4.8MW），总额定热功率比批复量减少 1.2MW。项目调整后企业可通过生产错峰运行，调整锅炉运行模式，1 台锅炉常开，另 1 台锅炉在多条开机负载较高时备用，提高锅炉的综合热效率，从而提升能效水平、减排二氧化碳。"对此，2022 年 3 月，桐乡德升胶带有限公司委托杭州元诚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完成了《桐乡德升胶带有限公司年产 1500 万平方米高强度节能环保输送带项目补充说明》，对锅炉数量、型号、产排污的变化情况进行了分析。该补充说明已于 2022 年 3 月提交嘉兴市生态环境局桐乡分局审查并备案。

桐乡德升胶带有限公司年产 1500 万平方米高强度节能环保输送带项目于 2020 年 12 月 1 日开始建设，主体工程和环保设施于 2023 年 5 月 10 日同时竣工并进入试生产调试阶段。项目的环保设施设计单位和施工单位均为浙江恒诺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023 年 5 月 12 日，桐乡德升胶带有限公司召集杭州元诚环境技术有限公司、杭州广测环境技术有限公司一起启动验收工作程序。通过查看相关资料、现场核实后，编制了验收监测方案。2023 年 5 月 23 日 8:00 至 5 月 28 日 7:00 分，由杭州广测环境技术有限公司对现场进行了环保监测。

企业通过本项目（先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验收的主要内容桐乡德升胶带有限公司年产 1500 万平方米高强度节能环保输送带项目的生产工艺（不含胶工艺）和环保设施，包括挤出压延硫化生产线及配套的辅助实施等。

（三）投资情况

本次先行验收项目总投资 2.6 亿元，其中环保投资 499.8 万元，占总投资的 1.8%。

（四）验收范围

桐乡德升胶带有限公司年产 1500 万平方米高强度节能环保输送带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属于环保设施竣工验收。

二、工程变动情况

企业实际生产过程中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以及防治污染、防治生态破坏的措施等均未发生重大变动，与环评批复基本

一致。通过对企业生产现场进行踏勘及查阅企业提供的资料显示，本项目对环评批复的验收项目的工程内容进行分场（不包括待建工程内容），项目

（1）排气筒高度发生变化

环评中：挤出压延、硫化废气收集后，一并经过“电

干式过滤器+活性炭吸附+RCO催化燃烧”处理达标后通过2#排气筒(15m高)高空排放。

实际情况为：挤出压延、硫化废气的收集、治理措施不发生变化，与环评一致，但排气筒的高度由15m变成了30m(环评中编号为2#排气筒，现状排气筒编号按照排污许可证对应DA001排气筒)。

(2) 厂区平面布置图发生略微变化

环评中：厂区内东侧地块从北往南依次布置配电房、危废仓库、一般固废仓库、危化品仓库、锅炉房；厂区内东南角地块布置污水处理站。

实际情况为：厂区内东侧地块从北往南依次布置直连培培炭转库、一般固废仓库、危废仓库、锅炉房、配电房；厂区内东南角地块布置污水处理站。

厂区平面布置图发生略微变化，但不会导致环境防护距离发生变化，也不会导致排放口位置发生变化。

面积为128m²。

(4) 回收暂存库、危险废物暂存库面积减少

环评中：厂区设有1个一般工业固废暂存库，位于厂区内东侧。厂区内设有1个危险废物暂存库，位于厂区内东南角，面积为192m²。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一) 废水污染防治措施

根据现场调查，本次先行验收项目产生的废水主要为间接冷却废水、地面清洗废水、生活污水。

厂区内实施雨污分流、清污分流。本次先行验收项目已在厂区内建设污水处理站，采用生物接触氧化工艺处理工艺，设计处理能力为3000m³/d。各股废水经厂内污水处理站处理达到《橡胶制品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27632-2011），由表2-1规定的废水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后纳入市政污水管网，最终由烟台市政污水处理厂“双氧曝氧+厌氧氨氧化+硝化反硝化+深度处理”工艺处理后达标排放。

对比环评及批复要求，本次先行验收项目的废水污染物种类、废水污染防治措施均与环评及批复一致。

(二) 废气污染防治措施

本次先行验收项目包含密炼成型和硫化成型工序，因此硫化成型工艺废气主要为密炼成型和硫化成型工序产生的密炼废气和硫化废气，主要成分为挥发性有机物、二氧化硫、硫化氢、氨、臭气、粉尘、颗粒物、一氧化碳、二氧化碳、水蒸气、氮气、氧气、氢气、甲烷、乙烷、丙烷、丁烷、戊烷、己烷、庚烷、辛烷、壬烷、癸烷、十一烷、十二烷、十三烷、十四烷、十五烷、十六烷、十七烷、十八烷、十九烷、二十烷、二十一烷、二十二烷、二十三烷、二十四烷、二十五烷、二十六烷、二十七烷、二十八烷、二十九烷、三十烷、三十一烷、三十二烷、三十三烷、三十四烷、三十五烷、三十六烷、三十七烷、三十八烷、三十九烷、四十烷、四十一烷、四十二烷、四十三烷、四十四烷、四十五烷、四十六烷、四十七烷、四十八烷、四十九烷、五十烷、五十一烷、五十二烷、五十三烷、五十四烷、五十五烷、五十六烷、五十七烷、五十八烷、五十九烷、六十烷、六十一烷、六十二烷、六十三烷、六十四烷、六十五烷、六十六烷、六十七烷、六十八烷、六十九烷、七十烷、七十一烷、七十二烷、七十三烷、七十四烷、七十五烷、七十六烷、七十七烷、七十八烷、七十九烷、八十烷、八十一烷、八十二烷、八十三烷、八十四烷、八十五烷、八十六烷、八十七烷、八十八烷、八十九烷、九十烷、九十一烷、九十二烷、九十三烷、九十四烷、九十五烷、九十六烷、九十七烷、九十八烷、九十九烷、一百烷。

挤出压延、硫化废气收集方式均采用负压罩收集罩，罩内负压抽吸，罩内废气经集气罩收集后，通过管道连接到硫化废气总管，与硫化废气总管废气一并经“活性炭吸附+RCO催化燃烧”废气处理系统处理达标后通过DA001排气筒（15m高）高空排放。导热油锅炉采用国际领先的低氮燃烧装置，2台导热油锅炉通过风机引至DA002排气筒（15m高）排放。

对比环评及批复要求，本次先行验收项目的废气污染防治措施均与环评及批复一致。

(三) 噪声污染防治措施

本次先行验收项目噪声主要为各类生产设备以及风机、水泵、压缩机等噪声。项目设备选型时采用低噪声设备，厂区内合理布局，将高噪声设备尽量置于厂房内，将噪声大的设备设置在车间内。同时门窗密闭隔音。对风机、水泵、压缩机等高噪声设备加装隔声罩，风机、压缩机进出口加消声器、隔声罩，隔声罩设备处于密闭好运转状态，杜绝设备运行过程中产生的高噪声现象。

对比环评及批复要求，本次先行验收项目的噪声污染防治措施均与环评及批复一致。

(四) 固废污染防治措施

本次先行验收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为一般废包装材料、废厚材料、废油

无组织排放限值标准要求。厂界硫化氢、二硫化碳、臭气浓度的无组织排放浓度均符合《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中无组织排放浓度限值要求。

企业厂区内VOCs无组织排放可以达到《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中附录A表A.1中特别排放限值要求。

3、噪声

监测期间，东、南、北厂界噪声监测结果可以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相关限值。厂界噪声监测结果可以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相关限值。

企业厂区内固体废物暂存场所符合《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危险废物识别标志设置技术规范》(HJ1276-2022)中关于危险废物识别标志设置的要求。企业厂区内固体废物暂存场所符合《危险废物识别标志设置技术规范》(HJ1276-2022)中关于危险废物识别标志设置的要求。

企业厂区内固体废物暂存场所符合《危险废物识别标志设置技术规范》(HJ1276-2022)中关于危险废物识别标志设置的要求。

企业厂区内固体废物暂存场所符合《危险废物识别标志设置技术规范》(HJ1276-2022)中关于危险废物识别标志设置的要求。

企业厂区内固体废物暂存场所符合《危险废物识别标志设置技术规范》(HJ1276-2022)中关于危险废物识别标志设置的要求。

2、完善事故监测报告的编制，装订成册并按规定要求落实公示及验收公示等相关工作。

八、验收人员

详见签到表。



桐乡德升胶带有限公司

2023年9月27日

（请在此处盖章）

(先行) 环评环评验收验收验收报告报告报告

